

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19年12月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。具体情况如下:

1. 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,拟在公司经营范围增加“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”“环境与生态监测检测服务”和“节能环保工程施工”。
2. 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、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等,公司注册资本拟由1,537,178,000元变更为1,535,744,733元。

《公司章程》修订前后对照情况如下: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:人民币1,537,178,000元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:人民币 1,535,747,733 元
第十三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:园林景观工程、市政工程、植树造林工程、水利水电工程;矿山生态修复工程;生态环境治理、土壤生态修复、河道与湖泊水污染治理;风景园林规划设计、城乡规划设计、旅游规划设计、市政工程设计;旅游信息咨询,旅游项目策划,旅游及其关联产业的开发,文化创意策划、品牌创意策划、文化活动的组织策划服务,展览展示服务;项目投资。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。)	第十三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:园林景观工程、市政工程、 节能环保工程施工 、植树造林工程、水利水电工程;矿山生态修复工程;生态环境治理、土壤生态修复、河道与湖泊水污染治理;风景园林规划设计、城乡规划设计、旅游规划设计、市政工程设计;旅游信息咨询,旅游项目策划,旅游及其关联产业的开发,文化创意策划、品牌创意策划、文化活动的组织策划服务,展览展示服务;项目投资;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;环境与生态监测检测服务 。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。)
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,537,178,000股,均为人民币普通股。	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,535,747,733 股,均为人民币普通股。

除上述条款外,《公司章程》中其他条款未发生变化。本次修改和完善《公司章程》相应条款,经公司股东大会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后,将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《公司章程》变更等相关工商报备登记事宜。

特此公告。

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六日